

淄金稳办发〔2024〕17号

关于印发《淄博市2024年金融伙伴行动方案》 的通知

各区县（含功能区）金融稳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市有关部门，有关金融机构：

现将《淄博市2024年金融伙伴行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淄博市金融稳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年9月2日

淄博市2024年金融伙伴行动方案

金融伙伴机制是在企业金融辅导员制度基础上优化升级的金融服务工作机制，目的是进一步提升企业融资可得性、便利度、覆盖面。根据省委金融办等部门《关于印发<2024年金融伙伴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为切实做好我市“金融伙伴”工作，不断深化金融赋能，提升金融服务质效，特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金融工作重要论述和对山东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落实市委十三届五中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锚定“走在前、开新局”，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持续深化金融伙伴机制，促进供需两端协同发力，畅通政金企对接渠道，引导更多金融活水精准滴灌实体经济，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大金融支撑。

二、任务目标

力争2024年全市新增本外币贷款较上年稳中有增，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民营企业、普惠小微、绿色低碳、科技创新等贷款余额持续增长，直接融资比重明显提升。开展多样化“金融会客厅”金企对接活动，

持续扩大“金融管家”试点范围，实现“十百千万”企业走访对接率达到 100%，企业融资需求解决率达 90%以上，力争金融辅导企业满意度达到 100%。

三、推进措施

以组织实施“育苗、培优、夯基、成荫、护林”五大工程为重点，深化金融伙伴服务，着力打造“金融会客厅”服务品牌。具体工作措施如下。

（一）立足分层分类服务实施“五大工程”。实施育苗工程，服务对象主要是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户等。对于育苗类主体，推广“金融驿站”“金融专员”等做法，推动金融服务向基层下沉；深入开展“齐心鲁力·助企惠商”“个体工商户金融伙伴育苗”行动，引导金融机构提高金融支持的精准性和适配性。实施培优工程，服务对象主要是符合政策导向，发展潜力大的中小企业。对于培优类主体，探索推广“金融辅导员+投行专家”等融资服务模式，鼓励符合条件的企业上市挂牌发债融资，更多利用资本市场支持企业发展。实施夯基工程，服务对象主要是我市重点项目、重点企业。对于夯基类主体，持续开展金融机构高管走访重点企业、项目活动，探索金融前期介入机制，开展项目联审，有序推动需求提级办理、现场办理。实施成荫工程，服务对象主要是20条重点产业链、产业集群及经济园区。对于成荫类主体，依托产业链主办银行制度，完善产业链金融伙伴机制和园区金融管家服务。实施护林工程，服务对象主要是遇到暂时融资困难的企业（项目）。

对于护林类主体，开展精准纾困诊疗行动，建立常态化走访帮扶机制，探索困难行业共性化解决路径。

（二）精准匹配金融伙伴团队。对育苗类主体，依托平台系统匹配数字金融伙伴，提供线上精准金融服务和产品；对培优类主体，实施“主银行+主券商(或基金)”双牵头机制，匹配担保、保险等服务专员；对夯基类主体，匹配第一伙伴银行和第二伙伴银行，对符合条件的协调争取大型金融集团提供综合服务；对成荫类主体，匹配产业链(或园区)金融管家团队，汇聚多元化金融资源；对护林类主体，注重“雪中送炭”，要组建包括金融管理部门、金融机构高管、投融资专家等在内的服务团队，有针对性开展纾困诊疗，提供有温度的金融服务。科学把握匹配原则，坚持双向自愿与政府引导相结合，实施“抢单制”，帮助企业精准匹配金融伙伴团队，同时，针对企业全生命周期不同阶段等灵活动态调整团队构成，实现金企良性互动、互利共赢。

（三）创新“金融会客厅”服务机制。探索“产业链+金融伙伴”服务模式，围绕全市20条产业链，依托产业链主办行制度，有效嵌入银行、保险、证券、基金、地方金融组织等各类金融业态和金融工具，组织更加灵活的“金融会客厅”交流对接活动，推动产业链与创新链、资金链、人才链“四链融合”。深入开展“一链一策一批”中小微企业融资促进行动，破解链上企业融资困难，组织产业链主办行、参与行共同进企业、进项目、进园区、进场景，为市场主体提供全方位金融服务。通过差异化“金融会客厅”服务，

推动我市产业项目金融资源要素配置能力显著增强，企业经营成本有效降低，服务企业能力持续提升。

（四）推动供给需求两侧双向发力。推动证券、保险、基金等不同类型的金融机构结合行业特点，制定差异化服务措施，鼓励引导金融机构及优质地方金融组织牵头（或参与）组建金融伙伴团队，鼓励经营管理好、风控能力强、监管评级高的地方金融组织加入金融伙伴团队。引导金融机构由“坐商”向“行商”转变，金融服务产品由“标品”向“单品”转变，围绕重点经济领域特别是“五篇大文章”，开展有针对性创新实践。引导金融机构服务模式由“线下”向“线下+线上”转变，着力打造数字化产品矩阵。多维度挖掘需求侧潜力，延伸“金融+”协作链条，深化“金融+发改”“金融+商务”“金融+科技”“金融+养老”“金融+工商联”等协同合作机制，通过行业主管部门推送市场主体金融需求。探索形成“金融+”服务伙伴模式，配合金融辅导员在科技创新、成果转化、经营管理等领域给予帮扶。

（五）持续开展“十百千万”金融高管走基层活动。组织金融机构开展“进企业、进项目、进街道、进乡镇、进园区、进商圈”六进活动，聚焦我市“消费场景、产业园区、重点项目、民营企业”，紧盯重点企业和项目、科技园区及创新创业共同体，将国家级、省级领军人才和各级高层次创业人才所在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纳入走访范围。对金融机构市场化可以投资的“能投类”企业，建立信贷投放调度机制，加快业务办理，实现“能投快投”；对金

融机构有意投放但存在顾虑的“应投类”企业，组织有关部门、金融高管等对接服务，实现“应投尽投”；对金融机构无法投放或经协调后暂时无法解决的“难投类”企业，为企业指出问题症结、明确发展方向，实现“难投讲清”，打造高效闭环服务模式。

（六）深化“金融管家”试点工作。进一步扩大“金融管家”试点范围，鼓励各区县、功能区将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新旧动能转换、乡村振兴等重点领域园区、创新创业共同体及重点镇（街）纳入试点范围。利用试点镇（街）、园区“金融管家”服务平台、“金融管家”服务中心及银行、保险、证券等多业态专家组成的综合性金融管家服务团队，积极推动产业链金融辅导与金融管家试点相结合，推行“金融驿站”模式，组织多样化政银企推介活动，畅通银企对接渠道和政策传导机制，推动信贷资金重点支持开发区产业发展和乡镇（园区）建设，聚力打造高品质金融生态。及时总结好的经验做法和亮点工作，打造一批“金融管家”特色服务品牌。

（七）优化智慧金融辅导平台。依托省金融伙伴系统和省金融综合服务平台，优化市智慧金融综合服务平台，打造数字化金融辅导，为金融机构提供数字化、移动化金融辅导工具，方便金融辅导员实时查询企业基础信息、本地政务信息等多维度数据信息，便捷完成金融辅导工作。各区县专班协调辖内金融机构根据省、市下发的企业名单，完成在线抢单、走访对接、融资填报，实现名单企业走访对接全覆盖，金融服务需求满足率、系统填报

完成率达100%。

四、保障机制

（一）加强组织领导。进一步发挥市、区（县）两级金融辅导工作专班作用，强化部门协同配合，统筹协调推进工作。各行业主管部门及时提供经营主体需求等情况，协助解决有关政策问题。驻淄金融监管部门在政策宣传、督促指导、活动开展等方面给予配合指导。市、区（县）两级金融辅导工作专班要发挥好组织协调、督导调研、评估评价等作用。各金融机构要在依法依规、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按照工作部署和方案要求，扎实开展好金融伙伴工作，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金融支撑。

（二）加大考核督导力度。细化评价评估，对全市金融服务重点工作特别是做好五篇大文章情况进行实时评估分析，科学精准反映金融机构工作质效。强化财金联动，支持区县将融资担保、引导基金、风险补偿等融入到金融伙伴工作中。优化督导方式，通过现场指导、随机抽查、企业回访等方式，对金融服务重点工作情况实施动态跟踪、定期调度，总结成效。抓好结果运用，将评价结果作为营商环境和金融伙伴评价、金融机构服务实体经济评价等重要参考。

（三）提升宣传推介效应。组织开展多层次多样化专题培训和政金企对接活动，加大金融政策、产品和服务宣传，畅通渠道、增进互信。及时挖掘调度各区县和金融机构服务亮点、创新做法、先进经验。充分利用电视、广播、报刊、网络等媒体渠道加大宣

传力度，营造良好氛围。